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ARTA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告乃由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經審核業績」)。基於本公告「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項下所載之理由，全年業績之審核程序尚未完成。

為使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公眾知悉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董事會謹此載列以下摘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賬目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董事會確認，以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乃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該日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用之相同基準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與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新呈列)
收入	3	191,648	25,797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69,551)</u>	<u>(12,182)</u>
毛利		22,097	13,615
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		800	1,200
其他收入	4	7,982	9,044
銷售開支		(27,565)	(8,933)
行政開支		(45,084)	(36,097)
其他經營費用		(8,493)	(1,718)
應收賬款(撥備)/撥備撥回		(936)	15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撥備		(3,876)	(4)
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回		18	190
商譽減值虧損		-	(11,451)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6,962)
經營虧損		(55,057)	(60,966)
財務成本		(1,201)	(59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u>1,090</u>	<u>1,063</u>
除稅前虧損		(55,168)	(60,500)
所得稅(費用)/抵免	6	<u>(232)</u>	<u>8,100</u>
本年度虧損		(55,400)	(52,40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406)	3,756
撤銷一間附屬公司註冊而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匯兌差額		<u>(1)</u>	<u>-</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稅後)		<u>(7,407)</u>	<u>3,756</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62,807)</u></u>	<u><u>(48,644)</u></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新呈列)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股東		(47,858)	(37,926)
非控股權益		<u>(7,542)</u>	<u>(14,474)</u>
		<u>(55,400)</u>	<u>(52,400)</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55,866)	(34,129)
非控股權益		<u>(6,941)</u>	<u>(14,515)</u>
		<u>(62,807)</u>	<u>(48,644)</u>
每股虧損			
基本(人民幣分)	7(a)	<u>(0.85)</u>	<u>(0.67)</u>
攤薄(人民幣分)	7(b)	<u>(0.85)</u>	<u>(0.67)</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59	7,077
投資物業		57,800	57,000
使用權資產		8,136	4,096
在建工程		–	320
商譽		–	–
無形資產		433	459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		5,024	3,93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
		<u>81,952</u>	<u>72,886</u>
流動資產			
存貨		22,349	3,310
應收賬款	9	61,387	5,86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30,686	13,661
應收關聯方款項		–	200
當期稅項資產		139	1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469	226,374
		<u>175,030</u>	<u>249,54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2,505	1,59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5,540	21,381
合約負債		156	107
應付董事款項		–	896
應付關聯方款項		–	5,949
銀行貸款		8,000	9,000
租賃負債		3,393	1,330
當期稅項負債		189	119
		<u>39,783</u>	<u>40,372</u>
流動資產淨值		<u>135,247</u>	<u>209,17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7,199</u>	<u>282,061</u>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012	675
遞延稅項負債	<u>13,119</u>	<u>12,970</u>
	<u>16,131</u>	<u>13,645</u>
淨資產	<u><u>201,068</u></u>	<u><u>268,416</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2,439	252,439
儲備	<u>(75,615)</u>	<u>(10,850)</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176,824</u>	<u>241,589</u>
非控股權益	<u>24,244</u>	<u>26,827</u>
總權益	<u><u>201,068</u></u>	<u><u>268,416</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附註2提供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反映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因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而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

鑒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55,400,000元及擁有重大之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之持續經營。

此外，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八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已決定本公司未能按上市規則第13.24條之要求維持足夠營運水平以保證本公司股份(「股份」)繼續上市，且股份須根據上市規則第6.01(3)條暫停買賣，這將導致難以通過股本融資籌集資金。

鑒於該等情況，董事會已透過編製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之現金流量預測估計本集團之現金需求，而董事會認為，連同本集團之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其由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之現時需求。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之修訂及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免。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之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大之定義

該等修訂提供重大之新定義，列明「倘資料之遺漏、錯誤陳述或模糊不清可合理預期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其提供有關特定申報實體之財務資料)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亦澄清，重大性取決於資料(單獨或與其他資料結合使用)在整體財務報表之性質或程度。

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該等修訂修改特定對沖會計處理規定，允許於受當前利率基準影響之被對沖項目或對沖工具因持續之利率基準改革而予以修訂前之不確定期間繼續對受影響之對沖進行對沖會計處理。

由於本集團不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免

該修訂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豁免評估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直接產生之若干合資格租金寬免(「**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免**」)是否屬租賃修訂之需要，而是將該等租金寬免入賬，猶如其並非租賃修訂。

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納該等修訂，並對本集團於年內獲授之所有合資格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因此，已收取之租金寬免已於觸發該等付款之事件或條件發生之期間作為負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於損益確認。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權益期初結存並無受到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免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任何已頒佈但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 前之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引致之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及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本集團於下列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及地區隨時間及於某個時間點轉移貨品及服務所得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品銷售		佣金收入		銷售硬件及軟件 以及安裝服務		其他資訊科技支援服務		其他服務收入		總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	146,116	-	1,944	3,423	-	-	169	-	24	-	148,253	3,42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不包括香港)	28,168	10,503	3,945	6,967	285	1,740	482	962	-	-	32,880	20,172
美國	10,165	2,202	-	-	-	-	-	-	-	-	10,165	2,202
其他	350	-	-	-	-	-	-	-	-	-	350	-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184,799</u>	<u>12,705</u>	<u>5,889</u>	<u>10,390</u>	<u>285</u>	<u>1,740</u>	<u>651</u>	<u>962</u>	<u>24</u>	<u>-</u>	<u>191,648</u>	<u>25,797</u>
確認收入之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貨品 及服務	184,799	12,705	-	-	285	1,740	-	-	-	-	185,084	14,445
隨時間轉移服務	-	-	5,889	10,390	-	-	651	962	24	-	6,564	11,352
總計	<u>184,799</u>	<u>12,705</u>	<u>5,889</u>	<u>10,390</u>	<u>285</u>	<u>1,740</u>	<u>651</u>	<u>962</u>	<u>24</u>	<u>-</u>	<u>191,648</u>	<u>25,797</u>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179	2,714
政府補助*	1,390	702
外匯收益淨額	-	395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3,011	2,973
物業管理費及相關收入	1,917	1,867
增值稅退款	75	1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5
撤銷一間附屬公司註冊之收益	11	-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48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3	-
租金寬免	32	-
其他	316	268
	<u>7,982</u>	<u>9,044</u>

* 年內，本集團就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約76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83,000元)，其中754,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70,000元)與香港政府提供之「保就業」計劃有關。餘下政府補助指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地之當地政府向符合若干規定(例如於過往年度參與研發活動、依時繳稅及使用資訊科技支援其業務)之企業授出之政府補貼。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三個(二零一九年：三個)呈報分部如下：

- (i) 線上線下(「O2O」)商務分部[#] – 線上線下業務之管理、營運及提供營銷策略
- (ii) 電子支付解決方案分部* – 提供電子支付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
- (iii) 其他[△] – 提供資訊科技系統開發及支援服務

[#] 於二零二零年前，該分部之名稱為「電子商務解決方案分部」。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可更具體地代表該分部之業務性質及其近期發展，故已對該名稱作出更改。

* 於二零二零年前，該分部之名稱為「綜合電子推廣解決方案分部」。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可更具體地代表該分部之業務性質，故已對該名稱作出更改。

[△] 於二零二零年前，本集團其他呈報分部指O2O解決方案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該分部不符合用作釐定呈報分部之定量門檻。

本集團之呈報分部是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營銷策略，故彼等乃分開進行管理。以上各經營分部對應從事相關分部活動之有關附屬公司。

分部損益不包括企業收入及支出以及所持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及有關稅項影響。分部資產不包括企業資產及所持投資物業。分部負債不包括企業負債以及有關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

(i) 呈報分部之損益、資產及負債資料：

	020商務分部		電子支付解決方案分部		其他		總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新呈列)		(重新呈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88,916	19,672	1,950	3,424	782	2,701	191,648	25,797
分部(虧損)/溢利	(35,433)	(43,535)	(475)	(1,150)	1,436	861	(34,472)	(43,824)
利息收入	43	64	-	-	3	5	46	69
利息支出	735	53	7	66	459	478	1,201	597
折舊及攤銷	4,238	8,062	454	1,048	474	715	5,166	9,82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	-	1,090	1,063	1,090	1,063
所得稅費用/(抵免)	83	(8,349)	-	-	(51)	(51)	32	(8,400)
應收賬款(撥備)/撥備撥回	(923)	(7)	8	(8)	(21)	165	(936)	15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撥備)/撥備撥回	(3,585)	(17)	(11)	20	(199)	(7)	(3,795)	(4)
商譽減值虧損	-	11,451	-	-	-	-	-	11,451
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回	18	190	-	-	-	-	18	190
存貨撥備	8,356	1,718	-	-	-	-	8,356	1,718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	26,962	-	-	-	-	-	26,962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13,384	3,831	3	41	125	38	13,512	3,9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59,110	54,753	2,570	9,395	15,226	14,624	176,906	78,772
分部負債	(21,150)	(14,747)	(1,703)	(3,938)	(11,644)	(12,449)	(34,497)	(31,134)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 [#]	-	-	-	-	5,024	3,934	5,024	3,934

[#]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獲分類於其他分部項下，原因為管理層認為該聯營公司從事之業務與該分部之業務有關。

(ii) 呈報分部對賬：

收入與損益：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綜合收入	<u>191,648</u>	<u>25,797</u>
損益		
呈報分部虧損總額	(34,472)	(43,824)
未分配金額：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收益	800	1,200
有關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之遞延稅項	(200)	(30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費用	<u>(21,528)</u>	<u>(9,476)</u>
本年度綜合虧損	<u>(55,400)</u>	<u>(52,400)</u>

資產與負債：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呈報分部總資產	176,906	78,772
未分配金額：		
投資物業	57,800	57,00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u>22,276</u>	<u>186,661</u>
綜合總資產	<u>256,982</u>	<u>322,433</u>
負債		
呈報分部總負債	34,497	31,134
未分配金額：		
有關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	12,683	12,483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u>8,734</u>	<u>10,400</u>
綜合總負債	<u>55,914</u>	<u>54,017</u>

(iii) 地理資料：

收入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按營運地點劃分)於附註3披露。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因此，概無呈列地理分析。

(iv)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A	23,053	-
客戶B	<u>20,430</u>	<u>-</u>

各主要客戶為銷售交易來自本集團O2O商務分部之單一外部客戶。

6. 所得稅費用／(抵免)

已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u>83</u>	<u>-</u>
遞延稅項 年內撥備	<u>149</u>	<u>(8,100)</u>
所得稅費用／(抵免)	<u><u>232</u></u>	<u><u>(8,100)</u></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在利得稅兩級制下，於香港成立之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收，而超過該金額之溢利則將按16.5%之稅率繳納。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25%(二零一九年：25%)之稅率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有充足稅項虧損可供撥作抵銷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本集團已就其他地區所產生應課稅溢利根據旗下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之現有相關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其適用現行稅率計算稅項支出。

本集團在中國蘇州經營的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獲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有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優惠稅率15%所得稅優惠。為享有15%優惠稅率，該附屬公司須自批准首年起每三年申請重續。

7.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虧損人民幣47,858,000元(未經審核)(二零一九年(經審核)：人民幣37,926,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635,970,924股(二零一九年：5,635,970,924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9. 應收賬款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附註)	62,686	6,273
減：撥備	(1,299)	(410)
	<u>61,387</u>	<u>5,863</u>

附註：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以信貸方式為主。信貸期限一般介乎貨到付款至180天。本集團力求保持嚴格控制未結清應收款，而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逾期餘額。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應收賬款(經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55,904	5,799
3至6個月	5,369	10
6個月至1年	31	46
1年以上	83	8
	<u>61,387</u>	<u>5,863</u>

10. 應付賬款

根據收貨或享用服務日期，本集團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768	882
3至6個月	29	-
6個月至1年	-	-
1年以上	708	708
	<u>2,505</u>	<u>1,59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

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載有前瞻性陳述，以反映本公司目前對未來事件的信念，並以本公司現時可獲得的資料為基準。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而該等風險及因素或會引致實際業績或事件與有關前瞻性陳述所預期的有重大偏差。當審閱本公司的前瞻性陳述時，投資者及其他人士不應過份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並應仔細考慮上述因素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及潛在事件。除非適用證券法律另有規定，否則本公司對更新該等前瞻性陳述的任何意願或義務概不負責。本公司有持續義務須於出現重要資料時作出披露。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旗下附屬公司主要提供(i)O2O商務及(ii)電子支付解決方案及服務。

(i) O2O商務分部

於二零二零財年，本集團整合了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線上及線下業務，以整合資源及集中提升本集團作為電子商務供應商的能力。O2O商務分部主要涵蓋(i)為授權品牌提供綜合線上及線下商務解決方案；(ii)為銷售及分銷品牌產品提供創新的電子零售解決方案；以及(iii)為企業提供定制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

電子零售解決方案方面，自疫情爆發起實施的社交距離措施，令線上零售更為普及。為把握此趨勢，本集團積極開拓商機，包括推出新產品及優化現有產品組合，並透過與國際知名品牌、天貓及京東等主要電商平台及供應商合作以擴大客戶群。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初在中國建立一支經驗豐富的電商團隊，負責在網上開設零售店舖及推廣。另外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與國際奢侈生活品牌Stella McCartney簽署特許經營權協議，在中國銷售該品牌的時裝和配飾。此外，本集團於九月與Nutronic Health Company Limited及Nutronic Biomedical Group Limited (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8622)之全資子公司)訂立分銷協議，以獨家銷售、營銷及分銷Nutronic品牌生育補充品。

在實體店方面，租賃市場疲弱、員工成本下降及因旅遊限制帶動的本地消費均為本集團進軍香港零售市場創造了黃金機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月正式在香港開設實體店，引入兩個國際美容品牌Grace Cole及Mimi Luzon，並於熱門購物商場分別開設四家限定店及一家概念店。以香薰沐浴及身體護理產品聞名的英國領導品牌Grace Cole於香港以至東南亞均深受歡迎，有見及此，本集團已透過訂立批發商協議擴充業務至菲律賓、馬來西亞及越南。至於以色列頂尖護膚品牌Mimi Luzon，市場對其產品反應熱烈，但概念店因疫情防控措施而遭間歇性關閉。

本集團亦積極發掘新商機，包括香港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的「遙距營商計劃」。除了為電子支付解決方案分部的商戶提供線上及線下微信支付服務，本集團亦透過成立微信公眾號、微信商城及微信小程序，協助商戶擴大線上及線下業務據點，提升本集團O2O商務業務的覆蓋及知名度。

於二零二零財年，分部收入飆升860.3%至約人民幣188,916,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9,672,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8.6%。大幅增長主要是因為在疫情爆發加快網上消費的環境下，本集團新增了供應鏈解決方案業務及電子零售解決方案業務所致。

(ii) 電子支付解決方案分部

電子支付解決方案分部通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嗨嗨有限公司(「嗨嗨」)在香港為商戶提供移動支付業務，包括微信支付接入、結算及營銷功能。嗨嗨與主要從事零售的商戶合作，包括醫療及醫藥服務、化妝品及美容、珠寶、服飾及餐飲等，以便顧客於線上及線下購物時可選擇更便捷的移動支付方式。

分部收入下跌43.0%至約人民幣1,950,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3,424,000元)，下跌主要是因為疫情令遊客銳減和本地消費減少，導致微信支付的交易額下降。

財務回顧

本集團錄得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797,000元大幅增加642.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1,648,000元，主要由於O2O商務分部透過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業務及電子零售解決方案業務錄得收入增長約人民幣169,244,000元。

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O2O商務分部之已售商品成本。該金額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182,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9,551,000元，主要由於供應鏈解決方案業務及電子零售解決方案業務之已售商品成本增加。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員工之員工福利費用、營銷及推廣開支、電子商務平台費用以及物流及倉庫開支。該結存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933,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565,000元，主要由於銷售及營銷員工人數增加以及O2O商務業務產生之營銷及推廣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企業及行政員工之員工福利費用、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及辦公室支出。該結存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097,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084,000元，主要由於企業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員工福利費用增加。

其他經營費用主要指存貨撥備。該金額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18,000元增加至約人民幣8,493,000元，乃由於持有更多滯銷存貨。

前景

隨著疫苗推出，疫情預期將受控，從而提振消費氣氛。因此，管理層預計全球經濟將恢復正增長軌道。雖然病毒最終會消退，但轉向網上購物的趨勢將會持續，而本集團去年已投入大量資源發展這個範疇。

就產品類別而言，管理層已鎖定在中港具有巨大市場潛力的保健品及美容產品，特別是在內地，大眾自疫情爆發以來越來越關注健康。因此，本集團將尋找更多瞄準中國龐大網上市場的香港及海外品牌。

憑藉Grace Cole在香港及東南亞的初步成功，本集團的電商團隊在短時間內(即二零二一年一月)已在天貓設立了Grace Cole旗艦店，證明本集團先在香港孵化國際品牌、再打入內地市場的業務策略有效。隨著電商業務漸趨成熟，加上由專才組成富經驗的團隊，管理層有信心此業務將穩定增長，本集團能夠取得回報。

有關微信支付業務，待疫情受控，中港的出入境限制便會取消，屆時內地遊客的數量勢必恢復。

展望未來，本集團致力提供綜合線上線下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予各個優質海外品牌，並爭取更多高質素客戶，從而為股東帶來更大價值。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存約為人民幣60,469,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6,374,000元)以及銀行貸款為人民幣8,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00,000元)。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且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人民幣8,000,000元按固定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00,000元)。銀行貸款以使用權資產、樓宇、投資物業之押記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之個人擔保作抵押。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金	1,964	51
港幣	43,048	212,664
人民幣	15,419	13,652
其他	38	7
	<u>60,469</u>	<u>226,374</u>

誠如二零一八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完成配售812,500,000股普通股，產生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就配售產生之相關支出)約人民幣226,926,000元(相等於約港幣257,380,000元)，主要用作現有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於機會出現時用作投資與本集團主要業務相關之上游及下游新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所得款項淨額已按與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一致之用途應用如下：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港幣千元	已動用所得 款項金額 港幣千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金額 港幣千元
(i) 現有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	257,380 (同時用作 (i)及(ii))	218,522 (同時用作 (i)及(ii))	38,858 (同時用作 (i)及(ii))
(ii) 投資與本集團主要業務相關之上游及 下游新業務			
總計	<u>257,380</u>	<u>218,522</u>	<u>38,858</u>

未動用所得款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入本集團之銀行賬戶，預期將於未來六個月期間直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按擬定用途(即本集團現有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於機會出現時用作投資與本集團主要業務相關之上游及下游新業務)予以使用。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54名僱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名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32,834,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23,748,000元)。僱員薪酬乃按彼等之表現、經驗及當時業內薪酬水平釐定。本公司已為合資格人士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按照表現及根據本集團整體薪酬政策向員工發放酌情花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及銀行貸款合共人民幣8,00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9,000,000元)乃以下列項目抵押：

- 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542,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4,812,000元)位於中國之樓宇之押記；
- 本集團公允值約為人民幣57,800,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57,000,000元)之投資物業之押記；

- 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950,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2,006,000元)與中國租賃土地有關之使用權資產之押記；及
- 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董事之個人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營運，且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若干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港幣及美金計值，港幣及美金兌人民幣之任何重大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然而，本集團將不時審視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應對措施。

或然負債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向賣方(一間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收購LCE Group Limited(「**LCE Group**」)之51%股權。是項交易被視為由非稅務居民間接轉讓LCE Group之中國附屬公司，且屬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之公告[2015]7號(「**7號公告**」)所述範疇內。

該間接轉讓所得資本收益將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且扣繳義務人須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之公告[2017]37號及7號公告向中國稅務機構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中國稅務機構將要求扣繳義務人繳納企業所得稅，並徵收相當於未繳企業所得稅50%至3倍之滯納金。倘本集團主動向中國稅務機構呈報該股份轉讓交易，則上述滯納金或將予解除。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向賣方支付人民幣58,358,000元(相等於港幣70,0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向賣方發行為數人民幣5,414,000元(相等於港幣6,541,000元)之代價股份作為部分代價。根據買賣協議結付部分代價後，本集團或賣方概無向中國稅務機構呈報股份轉讓交易或繳納企業所得稅。董事會認為，應按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付賣方之現金代價計提撥備人民幣5,581,000元及就於二零一八年授出之股份充分計提額外撥備人民幣566,000元。彼等認為遭中國稅務機構因不合規而徵收滯納金之風險屬合理偏低。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比較數字

於綜合損益與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之開支已由按性質分類改為按功能分類，原因為董事會認為新呈列方式更適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多元化發展業務後之財務報表。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上市狀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容分別有關(其中包括)(i)聯交所決定就未能維持上市規則第13.24條所規定之足夠營運水平以保證股份繼續上市而根據上市規則第6.01(3)條暫停股份買賣，並在股份買賣持續暫停18個月之情況下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取消股份之上市地位(「上市科決定」)；(ii)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2B.06(1)條要求將上市科決定轉交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覆核；(iii)上市委員會決定維持上市科決定(「上市委員會決定」)；及(iv)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2B.06(2)條要求將上市委員會決定轉交聯交所上市覆核委員會(「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

上市覆核委員會可能批准、修改或更改上市委員會決定或作出其本身之決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該事宜另行刊發公告。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與標準守則所載者相同。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買賣標準。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有五名成員，包括鄭發丁博士(主席)、潘禮賢先生、彭波波先生、崔勁中先生及鄧日明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首要職責主要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討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及審閱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審核程序尚未完成，原因為本公司正與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合作，以提供核數師所要求有關其他應收款及存貨之估值事宜之額外資料或材料。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尚未獲核數師同意。

倘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完成審核程序，則本公司將刊發有關已獲核數師同意之經審核業績及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相比之重大差異(如有)之公告。目前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或前後刊發經審核業績公告，連同有關即將舉行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之建議日期及為確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而將暫停辦理持有股份之股東過戶登記手續之期間之資料。

於核數師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之審核程序工作時，可能會對若干項目進行調整，主要包括：

- (i)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內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之其他應收款賬面值須待核數師審閱，而調整將須視乎核數師之審核工作結果而定，包括但不限於向對手方取得確認、檢查原始及來源資料及交付文件，而本公司及核數師預期需時兩星期完成所需之標準程序審核工作，而該等工作受疫情旅行限制所影響。
- (ii) 存貨賬面值須待核數師審閱，而調整將須視乎核數師之審核工作結果而定，包括但不限於向代扣存貨之第三方取得確認；及落實存貨減值評估，預期需時兩星期完成。

延遲寄發年報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2)條，本公司最遲須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四個月內(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

由於上述延遲刊發經審核業績，年報亦將延遲寄發。本公司將竭力於刊發經審核業績後盡快向股東寄發二零二零年年報，並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年報之刊發日期。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有關買賣仍然暫停進行，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全年業績之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亦未獲核數師同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楊新民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主席)及何致堅先生；及(ii)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發丁博士、潘禮賢先生、彭波波先生、崔勁中先生及鄧日明先生。